# 最新承包建筑工程合同 建设工程合作承包合同(二十一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梅无痕 更新时间：2024-06-13

*承包建筑工程合同 建设工程合作承包合同一一、工程概况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工程内容：\_\_\_\_\_\_\_\_\_\_\_\_\_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_\_\_...*

**承包建筑工程合同 建设工程合作承包合同一**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

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

工程内容：\_\_\_\_\_\_\_\_\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_\_\_\_\_\_\_\_

资金来源：\_\_\_\_\_\_\_\_\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_\_\_\_\_\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_\_\_\_\_\_\_\_

竣工日期：\_\_\_\_\_\_\_\_\_\_\_\_\_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_\_\_\_\_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_\_\_\_\_\_\_\_\_\_\_\_\_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_\_\_\_\_\_\_\_\_\_\_\_\_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专用条款

5、本合同通用条款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图纸

8、工程量清单

9、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_\_\_\_\_\_\_\_本合同双方约定\_\_\_\_\_\_\_\_\_\_\_\_\_后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

签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建筑工程合同 建设工程合作承包合同二**

上诉人(一审被告、反诉原告)：\_\_\_\_\_\_\_\_\_\_\_\_\_\_\_\_\_\_\_\_\_\_\_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

被上诉人(一审原告、反诉被告)：\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

上诉人因\_\_\_\_\_\_\_\_\_\_一案，不服\_\_\_\_\_\_\_\_\_人民法院\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_\_\_\_)丰民初字第\_\_\_\_\_号民事判决。现依法提起上诉。上诉的请求和事实理由如下。

上诉请求

1、请求撤销一审判决，依法改判;

2、请求依法判令被上诉人承担一、二审诉讼费用。

事实和理由

\_\_\_\_\_\_\_\_\_\_\_\_\_

综上所述，一审判决认定事实不清，适用法律错误。据此，上诉人依法提出上诉，请求上级人民法院依法查明事实，正确适用法律，撤销一审错误判决，依法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支持反诉原告的反诉请求。

此致

\_\_\_\_\_\_\_\_\_\_市中级人民法院

上诉人：\_\_\_\_\_\_\_\_\_\_\_\_\_\_

20\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

**承包建筑工程合同 建设工程合作承包合同三**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明确双方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供严格履行。

一、甲方将现有土地上乙方有承包资质建设的所有土建工程，包括但不限于车间厂房、办公楼、宿舍楼、商品房、食堂、招待所、车库、广场、道路、围墙、各类管网、给排水、绿化等，原则上全部发包给乙方承包建设。  层以上高层建筑由乙方负责联系承包商与甲方签订合同承包建设。

二、甲方有权要求现有土地上乙方有承包资质建设的所有土建工程量的三分之二由甲方指定有资质的施工单位与乙方签订分包合同建设，或经乙方同意后由甲方与其指定有资质的施工单位直接签订承包合同建设。乙方不承担分包工程的质量责任、工期责任、安全事故责任、税费、工资、材料等付款义务;经乙方同意后由甲方与其指定有资质的施工单位直接签订承包合同的，乙方更不承担该工程的质量责任、工期责任、安全事故责任、税费、工资、材料等付款义务。

三、甲方现有土地上乙方有承包资质建设的所有土建工程无论是否由乙方承包，均由乙方协助相关手续和协调服务，甲方确保承包商按工程决算金额支付1%服务费给乙方;甲方确保现有土地上的所有土建工程的物资供应除钢材外全部由乙方负责供应，价格随行就市进行结算。前述条款甲方应纳入与承包商的合同之中，或由承包商向乙方书面承诺。

四、工程造价原则上按照《年湖北省建筑装饰消耗量定额》、《年湖北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同期《钟祥市工程造价信息》进行确定，各单项工程下浮比例由双方具体协商。施工期限内商混、钢材、水泥等主材价格涨跌10%时，工程造价结算相应调整。

五、工程期限

各单项工程按双方书面确认的工期执行。

六、乙方负责协调各承包单位与项目地建设主管部门的关系，按甲方要求组织工程项目验收备案。

七、结算办法

1、乙方承包并直接建设的工程项目的工程款结算办法：按单项工程承包合同规定条款执行。

2、乙方承包后按甲方意见分包建设的工程项目的工程款结算办法：由甲方与分包商直接办理工程款结算。

3、乙方承包并直接建设工程项目以外的供应材料货款结算办法：乙方有权凭分包商、承包商的付款通知和收据在甲方领取货款。

4、乙方协助工程服务费由分包商按预算造价金额的1%在单项工程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内向乙方支付，工程决算造价金额有增减的，服务费多退少补，均由乙方凭分包商付款通知和收据在甲方领取。

八、本合同中约定各方给付乙方的各类款项甲方均承担给付责任和连带给付责任，甲方保证本合同中约定各方给付乙方的各类款项及时到位，如延期付款，甲方按延期付款金额日万分之七向乙方赔付资金占用损失和实现债权的差旅费、律师费、诉讼费等。

九、本合同发生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具体建筑工程承包合同和相关协议均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在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并结清尾款后失效。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包建筑工程合同 建设工程合作承包合同四**

建设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建筑单位： (以下简称乙方)

经双方协商就马集中学 工程问题签订如下合同：

一、工程地点：马集中学

二、工程名称：

三、承包方式：

四、开工日期： 五、竣工日期：

六、工程造价：

七、支付办法：竣工验收合格后全部付清。

八、甲乙双方职责

(一)甲方

1、现场负责做到三通一平：水通、电通、路通，现场平整。

2、协助乙方疏通当地有关关系。

3、确保资金按进度到位。

(二)乙方

1、按甲方要求施工，确保工程质量。

2、确保工期，工期为 天。

3、教育职工文明施工。

4、做好安全生产，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负责。

九、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后，以补办的文字手续为准，其补充的条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包建筑工程合同 建设工程合作承包合同五**

辽宁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制定

20\_\_年12月发布

使用说明

1.凡辽宁省境内建设工程项目中使用石材的工程应使用本合同（示范文本）。

2.签订合同前，合同双方当事人应认真审验对方主体资格。

3.当事人在签订合同前应仔细阅读本文本中各项条款。

4.争议解决方式条款中“仲裁”、“诉讼”只能选择其一，仲裁条款应写明选择的仲裁机构名称。

5.本合同文本条款由辽宁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解释。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

需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

供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石材供料、加工生产及相关服务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石材供料

1.甲方委托乙方供料、加工：\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石材）详见附件《石材供料单》。

2.石材供料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交付地点为（选择一项）：

□施工现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指定的材料存放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双方约定的其他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甲乙双方根据合同要求及供料进度确定具体批次的石材产品的交付时间和地点。

第二条 承接方式

1.甲方应在\_\_\_\_\_\_年\_\_\_\_月\_\_\_日前向乙方提供设计方案或技术要求，就相关要求向乙方进行书面告知。乙方按照甲方的设计要求，制定加工方案。

2.乙方提供石材原材料、加工设备和技术人员应按甲方要求，并接受甲方检验。

甲方提供原材料的，乙方应及时检验，如有不符合约定要求的应当\_\_\_\_日内通知甲方更换、补齐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甲乙双方不得擅自更换加工原材料的品种和等级。

3.乙方需要第三方协助完成工作的，工作成果由乙方负责。

4.一方要求设计方案或加工方案不得向第三方透露的，另一方应尽保密义务。

第三条 质量要求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成品石材应当符合以下标准（选择两项）：

□国家标准

□行业标准

□双方约定标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 运输与装卸

1.成品石材的运输由（选择一项）：□甲方负责 □乙方负责；石材在运输中发生的损毁由负责运输的一方负责，运费由\_\_\_\_\_\_方承担。

2.成品石材运到工程施工现场应由（选择一项）：□甲方装卸 □乙方装卸；石材在装卸中发生的损毁由负责装卸的一方负责，装卸费由\_\_\_\_\_\_方承担。

第五条 验收

1.乙方按照合同要求在出厂前自检，并向甲方出具“石材产品出厂质量保证书”（以下简称“质保书”）。乙方在向甲方供料交付的同时，甲方应派专人与乙方一同验收，验收完成后甲方应当同时出具验收单；实际交付石材的品种、规格、数量等，依据甲方向乙方出具的验收单确认。质保书及验收单为本合同附件。

2.成品石材的运输由甲方负责的，甲方在装运前验收，并出具验收单。成品石材的运输由乙方负责的，甲方在装运后验收，并出具验收单。

第六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方式

1.合同总价：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大写）。

2.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或另行约定\_\_\_\_\_\_），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_\_\_\_%作为预付款，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双方约定预付款处理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款项支付（选择一项）：

□按供料进度，每\_\_\_\_\_\_\_\_（时间）结算一次。甲方应于收到乙方结算报表后\_\_\_\_日内核实并支付进度款。

□按供料进度，每\_\_\_\_\_\_\_\_（数量）结算一次。甲方应于收到乙方结算报表后\_\_\_\_日内核实并支付进度款。

3.合同价款结算方式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供料进度款支付达到合同总价款的\_\_\_\_%时，不再按进度付款。待完工验收后\_\_\_\_天内支付余款，甲方暂留合同总价款的\_\_\_\_%作为保修金，甲方应在保修期满后14天内结算，将剩余保修金和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一次性退还乙方。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石材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并达标后继续供料；对不达标但仍可使用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减少价款；因重新供料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改进后仍不能达标以及不能重新供料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相应损失。

2.乙方逾期交付石材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履行，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日按合同总价款\_\_\_\_%支付。

3.因甲方原因导致迟延交付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日按合同总价款\_\_\_\_%支付。

4.甲方逾期支付合同价款的，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日按合同总价款\_\_\_\_%支付，乙方对已加工的成品石材享有留置权。

5.其他违约责任：\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 保修

1.保修期限\_\_\_\_年，保修期从甲方代表在验收记录上签字之日算起。

2.保修项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保修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保修期内，因乙方供应材料发生质量问题由乙方承担修补、更换的责任。乙方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后7天内派人修理，否则，甲方可委托其他单位或人员修理。因乙方原因造成返修的费用，甲方在保修金内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交付。因乙方之外原因造成返修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九条 合同变更与未尽事宜补充

1.乙方开始加工后，甲方变更加工或相关服务要求应与乙方协商，并制定书面补充合同或者以本合同为标准计算变更部分的合同价款；因变更造成乙方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2.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与合同有关但无合同约定的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并以书面形式达成补充协议，与合同条款具有相同效力。

第十条 其他事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一条 争议处理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可以协商解决或向\_\_\_\_\_\_\_\_\_\_\_\_\_\_\_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照下列第\_\_\_\_项方式解决。

1.向\_\_\_\_\_\_\_\_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附则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_\_\_\_份，双方各执\_\_\_\_份。

甲方\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

签订人\_\_\_\_\_\_\_\_\_\_\_ 签订人\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

备案单位\_\_\_\_\_\_\_\_\_ 备案单位\_\_\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签章\_\_\_\_\_\_\_\_\_\_\_\_\_ 签章\_\_\_\_\_\_\_\_\_\_\_\_\_

附件：石材供料单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

工程名称：\_\_\_\_\_\_\_\_\_\_\_

工程地点：\_\_\_\_\_\_\_\_\_\_\_

以上材料价款：人民币\_\_\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小写）。

其他相关服务

1.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供其他相关服务（可多选）：□深化设计\_\_\_\_□排版\_\_\_\_□养护\_\_\_\_□安装指导\_\_\_\_□其他\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变更服务项目，须书面通知乙方，因变更产生的费用或造成对方损失由甲方承担。

2.要求明细

相关服务一\_\_\_\_\_\_\_\_\_\_\_\_\_\_\_\_\_\_\_\_\_\_\_费用：\_\_\_\_\_\_\_\_\_\_\_\_\_\_\_\_\_\_；

相关服务二\_\_\_\_\_\_\_\_\_\_\_\_\_\_\_\_\_\_\_\_\_\_\_费用：\_\_\_\_\_\_\_\_\_\_\_\_\_\_\_\_\_\_；

相关服务三\_\_\_\_\_\_\_\_\_\_\_\_\_\_\_\_\_\_\_\_\_\_\_费用：\_\_\_\_\_\_\_\_\_\_\_\_\_\_\_\_\_\_；

相关服务费合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小写）。

合同总价款：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小写）。

甲方\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

签订人\_\_\_\_\_\_\_\_\_\_\_ 签订人\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承包建筑工程合同 建设工程合作承包合同六**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荔浦县修仁镇三诰小学综合楼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 。

2.工程地点：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资金来源：  。

5.工程内容：建筑、安装工程(招标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工程)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

7.建设规模： 平方米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 元);

其中：

(1)投标报价：

人民币(大写)

(￥ 元);

(2)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

(￥ 元);

(3)规费：

人民币(大写)

(￥ 元)(其中建安劳保费￥ 元)：

(4)税金：人民币(大写)

(￥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一 份，承包人执 一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 地 址：

邮政编码：  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 账 号：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按gf-20\_\_-0201通用条款执行(略)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合同

1.1.1.10其他合同文件包括：经合同当事人约定的与工程施工有关的具有合同约束力的文件或书面协议。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监理人：

名 称：荔浦县建兴土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资质类别和等级：丙级;联系电话：7222191;

1.1.2.5 设计人：

名 称： ;

资质类别和等级： ;

联系电话：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 永久占地和临时占地。

1.1.3.9 永久占地包括： /。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 办公室、材料仓库、厨房、民工宿舍等施工所需临时设施。

1.3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1、《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中华人民共和国及广西壮族自治区颁布的与本合同有关的现行法律、行政法规;2、桂林市政府部门有关规定 。

1.4 标准和规范

1.4.1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⑴合同协议书;⑵中标通知书;⑶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⑷专用合同条款及附件;⑸通用合同条款;⑹技术标准和要求;⑺图纸;⑻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⑼其他合同文件。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开工前14天;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2套;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工程施工所需全套施工图纸。

1.7 联络

1.7.1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3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10 交通运输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所需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

1.13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 调整 。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⑴工程量清单缺项、漏项的;⑵工程量偏差的;⑶未按照国家现行计量规范强制性规定计量的。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  ;

联系电话：    ;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负责处理合同履行过程中与发包人有关的具体事宜。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开工前7天 。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1)将施工用水、电力、通讯线路等施工所必需的条件接至施工现场内;

(2)保证向承包人提供正常施工所需要的进入施工现场的交通条件;

(3)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 施工资料、竣工图 。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壹套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承包人承担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竣工验收合格后28天内 。

(10)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吕高强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二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桂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桂建安b(20\_\_)0006293

联系电话：7215316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作为承包人在项目的授权代表，全面履行工程项目的管理职责，为工程参与各方做好协调和服务，在资金、质量、安全、环境保护、文明施工等合同目标范围向业主直接负责 。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开工后7天内 。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

(1)自发包人向承包人移交施工现场之日起，承包人应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直到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2)在承包人负责照管期间，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材料、工程设备损坏的，由承包人负责修复或更换，并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4. 监理人

4.1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 对工程施工相关事项进行检查、查验、审核、验收、并签发相关批示 。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1、在发出有关能引起工程费用实际增加(减少)或延长工期的指令前，应得到发包人的书面批准;2、监理工程师在向承包人发出有关技术规范的重大变更或有关变更合同条款的任何指令前均应获得发包人书面批准;3、工程实际竣工日期提前或超过工程承包合同规定的竣工期限的签证之前应得到发包人的书面批准;4、监理人无权修改合同，且无权减轻或免除合同约定的承包人的任何责任和义务 。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 由承包人提供，所发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  ;

职 务：  ;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

联系电话：  ;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  。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质量标准和要求： 合格(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 48小时前 。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承包人在工程施工期间，应当采取措施保持施工现场整洁，物料堆放整齐，在工程移交之前，承包人应当从施工现场清除承包人的全部工程设备、多余材料、垃圾和各种临时工程，并保持施工现场清洁整齐 。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安全文明施工费由发包人承担，与进度款同期支付，发包人不得以任何形式扣减该部分费用 。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1)施工方案;

(2)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

(3)施工进度计划和保证措施;

(4)劳动力及材料供应计划;

(5)施工机械设备的选用;

(6)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

(7)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

(8)环境保护、成本控制措施;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 合同签订后14天内 。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收到后7天内 。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7天内 。

7.3 开工

7.3.2开工通知

发包人应按照法律规定获得工程施工所需的许可。监理人应在计划开工日期7天前向承包人发出开工通知，工期自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7.4 测量放线

7.4.1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 开工前7天 。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下列情况导致工期延误和(或)费用增加的，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延误的工期和(或)增加的费用，且发包人应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1)发包人未能按合同约定提供图纸或所提供图纸不符合合同约定的;

(2)发包人未能按合同约定提供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基础资料、许可、批准等开工条件的;

(3)发包人提供的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存在错误或疏漏的;

(4)发包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7天内同意下达开工通知的;

(5)发包人未能按合同约定日期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或竣工结算款的;

(6)监理人未按合同约定发出指示、批准等文件的;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合同约定的时间竣工，由此产生的人工、材料价格上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

8. 材料与设备

8.2承包人采购材料与工程设备

承包人负责采购材料的，应按照设计和有关标准要求采购，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及出厂证明，对材料质量负责。

8.3材料与工程设备的接收与拒收

8.3.2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应保证产品质量合格，承包人采购的材料不符合设计或有关标准要求时，承包人应在监理人要求的合理期限内将不符合设计或有关标准要求的材料运出施工现场，并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材料，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8.5禁止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8.5.1 监理人有权拒绝承包人提供的不合格材料，并要求承包人立即进行更换。监理人应在更换后再次进行检查和检验，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8.5.2 监理人发现承包人使用了不合格的材料，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的指示立即改正，并禁止在工程中继续使用不合格的材料。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承包人自行承担修建临时设施的费用 。

9. 试验与检验

9.3材料的试验和检验

9.3.1承包人应按规定进行材料的试验和检验，并为监理人对上述材料的质量检查提供必要的试验资料和原始记录。

10. 变更

10.1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

(1)增加或减少合同中任何工作，或追加额外的工作;

(2)设计变更;

(3)改变合同中任何工作的质量标准或其他特性;

(4)改变工程的基线、标高、位置和尺寸;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有相同项目的，按照相同项目单价认定;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可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认定;

(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及类似项目单价的，套相应的定额计算，无定额可套的，双方协商定价。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 调整 。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按以下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若本合同施工期间钢材、水泥、砖、砂、碎石由于市场价格上涨(或下跌)比20\_\_年第4期《桂林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的公布价格相差±5%以上时，可以进行调整，调整方法：钢材、水泥、砖、砂、碎石高(低)出5%部分×竣工图实际消耗量，该部分费用列入税前独立费。

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引起的价格调整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工程进度款支付方法： 基础完成付合同价的15%(30万元)，每完成一层主体付合同价的15%(￥30万元)，装饰工程完成付合同价的10%(￥20万元)，余下工程款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结算造价经荔浦县审计局审定后一个月内全部付清(扣出质量保证金)。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1)承包人向监理人报送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监理人应在收到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14天内完成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监理人审查后认为尚不具备验收条件的，应通知承包人在竣工验收前承包人还需完成的工作内容，承包人应在完成监理人通知的全部工作内容后，再次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2)监理人审查后认为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应将竣工验收申请报告提交发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经监理人审核的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28天内审批完毕并组织监理人、承包人、设计人等相关单位完成竣工验收。

(3)竣工验收合格的，发包人应在验收合格后14天内向承包人签发工程接收证书。发包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自验收合格后第15天起视为已颁发工程接收证书。

(4)竣工验收不合格的，监理人应按照验收意见发出指示，要求承包人对不合格工程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在完成不合格工程的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后，应重新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并按本项约定的程序重新进行验收。

(5)工程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发包人擅自使用的，应在转移占有工程后7天内向承包人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发包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自转移占有后第15天起视为已颁发工程接收证书。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28天内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并提交完整的结算资料(主要包括合同、工程量计算书、结算书、变更设计通知单、签证单、竣工图)，经发包人和监理人初审后交荔浦县审计局终审，工程最终结算造价以荔浦县审计局审定为准。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 收到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单后28天支付 。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7天内 。

14.4.2 最终结清支付

(1)发包人完成最终结算支付的期限： 收到承包人提交的最终结算申请单后7天内完成支付 。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缺陷责任期自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 壹年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工程质量保证金为结算总造价的3%，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按通用条款16.1.1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发包人应承担因其违约给承包人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

(2)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发包人应承担因其违约给承包人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按通用条款16.2.1。

16.2.2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承包人应承担因其违约行为而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按通用条款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承包人为施工现场全部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支付保险费 。

20. 争议解决

20.4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1)向 荔浦县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 荔浦县 人民法院起诉。

发包人(公章)：   承包人(公章)： 

地 址：  地 址：荔浦县荔桂路223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电 话：7215316

传 真： 传 真：7215316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荔浦县教育局

承包人(全称)： 广西富茂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 荔浦县修仁镇三诰小学综合楼工程 (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承包人施工范围内所有工程项目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 五 年;

3.装修工程为 两 年;

4.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两 年;

5.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两 个采暖期、供冷期;

6.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两 年;

三、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自工程实际竣工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1、保修费为工程竣工结算造价的3%，保修金由发包方在应付款中扣除，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交付发包人之日起计算，满壹年无质量缺陷或承包人已将出现的工程质量问题予以修复后，发包人将余下保修金一次性(无息)退回承包方;

2、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 。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  承包人(公章)： 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年 月 日 日 期：年 月 日

**承包建筑工程合同 建设工程合作承包合同七**

发包人(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

承包人(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本工程设计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施工队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发包人的家庭居室内装饰装修有关事宜(以下称工程)，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3、承包范围：参见合同附件之预算表。

4、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_\_\_\_\_\_\_\_\_\_\_种承包方式：(1)承包人包工、包料;(2)承包人包工、包部分辅料，发包人提供装修主要材料;(3)承包人包工、发包人包料。(附件即经双方当事人签字确认的《承包人/发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第二条施工图纸双方施工图采取下列第\_\_\_\_\_\_\_\_\_\_\_\_种方式提供：(1)发包人自行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一份;(2)发包人委托承包人设计施工图纸，设计费(大写)\_\_\_\_\_\_\_\_\_\_\_\_元，由发包人支付(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施工图纸经甲乙双方确认后，提供方应当负责在约定的开工日期前\_\_\_\_\_\_\_\_\_\_\_\_内取得有关部门确认或者批准。

施工图纸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三条甲方工作

1、开工前 \_\_\_\_\_\_\_天，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障碍物(合同已经包清理的除外)，对未能全部腾空的房屋的家具和陈设采取保护措施，为承包人进场做好准备工作。

2、办理工程施工所需要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保证乙方能够顺利进场施工，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应当由乙方办理的手续外。

3、提供符合施工要求的水源、电源，负责协调邻里及管理机构之间的关系。

4、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负责材料进场、竣工验收确认工作。

5、施工期间仍然需要部分使用该房屋的，应当负责做好施工现场的保护等工作，应当注意为施工提供各种便利条件。

6、按照约定的期限支付工程费，依据规定交纳应由其承担的各种税费。

第四条乙方工作

1.参加有关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会议或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计划交甲方审定确认。

2.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扫做规范、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工程。

3.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4.保护好原居室室内的家具、陈设及水电管线的完好，保证居室内上、下水管道的通畅。

5.对于施工过程中的有关事项(如材料的进场、隐蔽工程的验收、竣工验收等)需要甲方确认的，应当及时并给予其必要的准备时间。

6.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7.工程竣工前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第五条关于工期

1.工程期限\_\_\_\_\_\_\_\_\_\_\_天，开工日期 \_\_\_\_\_\_\_ 年\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日，竣工日期\_\_\_\_\_\_\_年 \_\_\_\_\_\_\_月\_\_\_\_\_\_\_ 日。

2.因甲方及其代理人(代表)原因(物料供应不及时、不按期支付工程款等)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顺延。因乙方及其代理人(代表)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3.因为如下因素影响而导致不能完成工作的，工期顺延，双方互不承担责任：(1)遭遇严重影响施工的恶劣天气、停水、停电、天灾、战争、暴乱等不可抗力的;(2)经双方同意的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3)因与甲方和乙方无关的第三方的原因造成工程延误，第三方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所在地(小)区的管理机构和隔壁邻居的无理行为;(4)经甲方同意的属新材料或新工艺采用而导致的工期拖延或试验时间浪费;(5)经甲乙双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第六条关于材料供应和保管

1.任何一方负责提供的材料和设备，均须是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产品，还必须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和设计的要求。提供方应将材料和设备按时、按量运送到施工现场，并通知对方当事人验收签字确认。

2.对一方提供的任何材料和设备，如不符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的，对方有权要求更换，提供方应当予以更换。由此造成的费用增加部分，有提供方承担。

3.材料和设备进场后，统一由乙方负责保管和使用，如因保管不善或者使用不当造成的不必要的浪费、损坏或者丢失，应当由乙方负责，施工过程中的正常消耗除外。

第七条关于质量和验收

1.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gb 50327-20xx)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甲、乙方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验收手续;甲方不按时参加验收的，工期应予顺延。

3.由于甲方擅自指挥乙方所属人员或第三方人员进行施工所导致的工程质量，由甲方自行负责。由乙方负责返工的，返工费用由甲方负责。

4.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当自接到验收通知后\_\_\_\_\_\_\_ 天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

5.验收时，工程项目合格率达到\_\_\_\_\_\_\_\_\_\_\_\_ %时(以上程价款比例为准)，其他不合格项目(不包括工程项目未完成或成品程序未完成的项目)的维修或返工不影响竣工日期的确立，甲方对此应予以确认。

6.乙方承诺自竣工日期起，为工程项目保修\_\_\_\_\_\_\_年。损耗品、使用不当、人为破坏以及非工程自身原因的损坏不在保修范围。国家行政部门或者行业机构在本合同签署生效之前已经发布对个别的工程项目或材料有特定保修年限或豁免保修的，以国家行政部门或者行业机构的规定为准。

7.甲乙两方约定的其他保修或免保修情况：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8.工程未验收的，甲方不得先行使用。

第八条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

1.双方约定按以下第\_\_\_\_\_\_\_\_\_\_\_\_种方式支付工程款：

(1)合同生效后，发包人按下表中的约定，直接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

支付次数\_\_\_\_\_\_\_\_\_\_\_\_支付阶段或时间\_\_\_\_\_\_\_\_\_\_\_\_支付金额

第一次\_\_\_\_\_\_\_\_\_\_\_\_\_\_\_\_\_\_\_\_\_\_支付\_\_\_\_\_\_\_\_\_\_\_\_元;

第二次\_\_\_\_\_\_\_\_\_\_\_\_\_\_\_\_\_\_\_\_\_\_支付\_\_\_\_\_\_\_\_\_\_\_\_元;

第三次\_\_\_\_\_\_\_\_\_\_\_\_\_\_\_\_\_\_\_\_\_\_支付\_\_\_\_\_\_\_\_\_\_\_\_ 元;

第四次\_\_\_\_\_\_\_\_\_\_\_\_ 工程验收后\_\_\_\_\_\_\_ 天支付工程总造价的5%，约\_\_\_\_\_\_\_\_\_\_\_\_ 元。

(2)其他支付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

2. 双方同意工程的结算方法按下列第\_\_\_\_\_\_\_\_\_\_\_\_ 种进行结算：

(1)固定价格，本工程总价款为\_\_\_\_\_\_\_\_\_\_\_\_元;

(2)单价不变，按实际数量加损耗率计算，但是总价不得超过\_\_\_\_\_\_\_\_\_\_\_\_ 元。

a.乳胶漆和油漆类为：墙面面积(减门不减窗)+顶面面积+6%×拼花部分面积;

b.瓷砖面积为：实际面积+6%×实际面积;

c.实木地板面积为：实际面积+6%×实际面积，拼花部分面积+10%×拼花部分面积;

d.木工衣柜类面积为：实际面积(平方米取整数值，小数位不够0.5平方米按0.5平方米计算，超出0.5平方米的按1平方米计算);

e.其他按项项目按项计算;

f.其他按平方米计算的项目为：实际面积+6%×实际面积;

g.估价项目测量后再具体报价;

h.经甲方同意代购的项目按预算内造价购买，经甲方同意可以调整。

3.特别费用的约定：

(1)施工过程中，施工现场发生的一切水电费用由甲方负责。

(2)施工过程中，因为乙方的因素违规被执法机构或管理机构罚款的，罚款由乙方支付;如乙方行为是在甲方强行要求或者指挥下发生的，罚款由甲方负责。

(3)合同附件预算表中没有列明税费，税费由甲方按实际征税额向有关部门交纳;已经列明税费的，由乙方负责缴交。

(4)物业管理机构收取超过正常的物业小区内运输费用的，由甲方负责交涉或向乙方补贴差额。

4.乙方按双方签署的预算附件项目执行。如甲方增加新的工程项目，另行签署合同。其中涉及款项，甲方应按预付50%、项目完工50%的办法在工程验收前支付给乙方。如其中物料款项大于该项目的50%，则甲方应按实际比例先支付给乙方备料。

5.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双方进行工程结算。发包人接到资料后 天内未有异议，即视为同意按照该资料进行工程结算，双方应填写工程结算单并签字，甲方应按照前述期限约定付清乙方工程款。

第九条工程预算文件(表)属于本合同附件，所列工程项目除经过甲乙双方同意外，不得随意添加、更改、删除。

第十条责任与罚则

1.施工调度、安全管理等事务由乙方负责，其他人事包括甲方均不得无理干涉。甲方擅自指挥工人或亲自进行任何操作，由此引起的损失和事故由甲方负全责。

2.因乙方及其代理人(代表)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每拖延一天，应向甲方支付\_\_\_\_\_\_\_\_\_\_\_\_ 的违约金。

3.因甲方及其代理人(代表)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应当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人工费损失。

4.甲方不能按照前述约定期限足额支付乙方工程款的，应当按照\_\_\_\_\_\_\_\_\_\_\_\_ 支付乙方延期付款违约金。

5.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其自行负责。

6.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7.乙方在遭遇不可抗力影响施工的，应当及时采取措施避免损失扩大，并将有关情况通知甲方。否则，应当对造成的损失扩大部分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双方如对合同的执行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无效的，可提交人民法院诉讼。

第十二条附则

1.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个执一份，同具法律效力。

2.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终止。

甲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公司(盖章)：\_\_\_\_\_\_\_\_\_\_\_\_

现场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现场代表(签字)： \_\_\_\_\_\_\_\_\_\_\_\_

证件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证件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

颁发机构：\_\_\_\_\_\_\_\_\_\_\_\_\_\_\_\_\_\_\_\_\_\_颁发机构：\_\_\_\_\_\_\_\_\_\_\_\_\_\_\_\_\_\_\_\_\_\_

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年 \_\_\_\_月\_\_\_\_ 日 \_\_\_\_\_\_\_\_\_\_\_年\_\_\_\_ 月\_\_\_日

**承包建筑工程合同 建设工程合作承包合同八**

房主人(甲方)：\_\_\_\_\_\_\_\_\_\_\_\_\_\_\_\_\_

承建人(乙方)：\_\_\_\_\_\_\_\_\_\_\_\_\_\_\_\_\_

根据《\_\_\_\_\_\_\_\_\_\_\_\_\_\_\_\_\_》、《建筑法》的有关规定，结合本房屋修建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乙方在承揽建设甲方私人住宅工程中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建筑项目：私房建设工程。

第二条、建设地点：

第三条、承建方式及施工准备

1、甲方将其住宅工程以包工不包料的方式承包给乙方承建。

2、乙方应提前天，将工程建设所需材料告知甲方，甲方应及时像乙方提供工程所需全部材料。

3、乙方自带建筑工程所需的一切机械设备及工具;雨天做好遮雨措施，避免下雨影响工程质量。

4、甲方在乙方进入施工现场前做到三通入户(即水、电、道路三通入户)

第四条、建房工期

乙方承建的该房屋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开工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完工工期\_\_\_\_\_\_\_\_天。

第五条、建设工程承包单价及建设内容

1、整体建筑包工费，按照建筑面积定价，本房屋修建的建筑面积为m2,包工费m2/元(包括人工工资及施工工具)。

2、房屋建筑面积的确定

房屋建筑面积=(房屋外墙皮长\_\_\_\_\_\_\_\_\_房屋外墙皮宽)+(雨篷长\_\_\_\_\_\_\_\_\_雨篷宽\_\_\_\_\_\_\_\_\_1/2)

3、整体建筑建设内容

房建工程规范中所指的主体工程的全部土建工程，含上下水管的孔洞预留，电路、闭路电视线、电话线、管线路的预埋和安装，瓷砖粘贴、等。

第六条、承建工程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第一次：待乙方进入施工现场后预付元做启动金。

第二次：基础工程按合同和设计保质保量完成后预付\_\_\_\_\_\_\_\_元。

第三次：主体工程按合同和设计保质保量完成后预付\_\_\_\_\_\_\_\_元。

第四次：完成装饰工程，扫地出门后付清除预留维修费10%以外的余欠\_\_\_\_\_\_\_\_元。

第七条、施工安全要求

1、乙方施工人员必须具备一定的房屋建筑施工经验，以确保乙方所承揽建设的工程符合\_\_\_\_\_所要求的质量和技术要求。

2、乙方必须重点抓好工程的质量和安全施工，严格按照《抗震安居房屋建设标准》建房，在施工期间，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控制好各种可能存在的危险因素，消除安全事故的隐患，随时对工程质量、进度、安全三大要素加强全面检查和督促。

3、乙方必须按照安全施工规范和技术要求，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在施工过程中要特别注意安全施工，杜绝一切事故，并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到位或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如有此类情况出现，责任与甲方无关。

第八条、工程质量。

1、乙方根据甲方要求由乙方确定施工图纸，若发现图纸有不合理部分，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在取得明确一致的施工方案后乙方方可再进行施工。

2、工程质量应达到《抗震安居房屋建设评定标准》的合格条件。建房后的墙体、门窗洞口等要做到平整、光滑、无空鼓，墙砖、地面砖做到平整，杜绝空鼓，符合相关标准。

3、因乙方方面自身原因达不到工程质量合格条件，乙方应按甲方及其委派人员的要求返工、修改和重作，并承担导致返工、修改、重作等人工、材料等所有费用。返工、修改后仍不能达到约定的合格使用条件的，乙方承担工程质量违约责任。

第九条、违约责任和争议的解决办法

1、甲方如未按照乙方的工程进度不能及时提供有关材料，造成乙方待料停工所受损失，均有甲方负责承担赔偿。

2、乙方承揽建设工程的质量达不到约定要求的，乙方要无偿修理、返工或重作。造成损失的，乙方要赔偿所有损失。因乙方原因有其它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乙方要赔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3、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协商解决。如经协商仍无法解决的，提请劳动\_\_\_\_\_\_\_\_委员会进行\_\_\_\_\_\_\_\_。

第十条、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1、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当事人各执一份。

2、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3、在竣工验收合格、乙方将工程交付甲方、甲方预留维修费10%外，全部付清。

以上合同，双方必须共同遵守。如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手印)：\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

乙方签字(手印)：\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承包建筑工程合同 建设工程合作承包合同九**

常用版建设工程合同范本

承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出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_\_\_\_\_》及有关规定，为明确设备租赁双方的权利义务，甲方根据工程需要，租赁乙方施工机械(附表)，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租赁机械设备事宜签订协议如下，以便共同遵守。

一、车型：(见附表)

二、租赁使用地点：

三、租用期限：乙方接到甲方电话通知时，且机械设备到达甲方指定现场之日起计租，租期至甲方正式通知乙方退场时止，乙方因任何原因而未按通知规定时限退场的，将不再计算租赁费。

四、机械设备租赁形式及结算方式：

1、乙方以月租形式将机械设备租给甲方，月租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元月，\_\_\_\_\_\_\_\_元小时，租赁时间不足\_\_\_\_月者，按实际使用天数结算。日租金月租金31天;

2、机械设备在租赁期间产生的运费由乙方自行负责;

3、租金的结算方式：甲方原则上每月\_\_\_\_日对乙方进行租赁费结算一次，并在下月\_\_\_\_日前支付上月租赁费用。如因甲方上级或业主拨款不到位时，乙方充分理解甲方资金的困难，同意相对延迟支付;如若甲方还需增加机械设备，增加的机械设备采用本合同中价格，费用并随本合同规定支付;

4、乙方须配备合格的司机并持有效的本机操作证，二十四小时随叫随到，以保证甲方施工需要。司机住宿、工资、伙食费用等由乙方负责。

五、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机械设备在租赁期间，乙方机械司机要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因乙方司机不服从甲方的安排，甲方有权要求更换司机和终止合同。司机在作业期间对机械设备和自身安全负全责。严格按照机械设备操作规程操作，不得违规，否则由此引发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费用自理;

2、乙方负责机械设备的维修、保养、燃油、辅油等及其相应费用，完好率每月不低于28天，每低于一天从月租金扣除一天，确保甲方工程施工正常进行;

3、甲方提供工程施工场地，并保证施工环境良好。乙方同意甲方提供的施工场地和环境符合机械设备作业条件;

4、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机械设备必须手续齐全(合格证、技术检验证等)。如因机械设备手续不全而被地方扣留等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5、乙方的机械设备应保证外观整洁、技术性能良好、运转正常，满足施工需要，在机械设备出现故障且乙方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修理好时，应提前采取措施，保证甲方工程的正常施工;

6、乙方的机械设备管理人员和司机必须服从甲方的管理，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

7、甲方无权将乙方的设备转租、拍卖、抵押。

六、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合同的各项条款，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中途变更或解除合同，任何一方如违反本合同规定，将负责赔偿对方因此而带来的一切损失;

2、有关本合同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该根据《\_\_\_\_\_》及其他相关法律的有关条款友好协商解决;

3、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每份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机械设备退场结算后合同自行作废。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代表人：代表人：

经办人：电话：

身份证号码：

签订时间：签订地点：

**承包建筑工程合同 建设工程合作承包合同篇十**

甲方：(发包人);单位：乙方：(发包人);单位：根据《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宪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就劳务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厂房;

二、工程地点：\_\_\_\_县官墩乡;

三、清包工;

四、承包范围：本工程设计图纸中的所有钢筋工，甲方提供钢筋，塔吊，其余都由乙方自己负责;

五、开工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具体时以发包人通知单为准);

六、工程单价：按每平方米43元计算;

七、付款方式：工程开始到一层现浇面结束，\_\_\_\_日内付工程款量的20%，二层现浇面结束后\_\_\_\_日内付工程量的20%;三层现浇面结束后\_\_\_\_日内付工程款量的20%;四层现浇面结束后\_\_\_\_日内付工程量的20%;粉刷结束后付总价的95%;余款验收一次性付清;

八、双方责任：

1、甲方向乙方提供一套完整的图纸，相互交流，如有不符要求应及时向甲方提出，否则后果自负;

2、乙方配备现场施工用电至电箱;

3、乙方配合甲方专职人员，负责现场协调，安全文明施工;

4、上报施工队人名单，保证农忙不停工，所有参加施工人员均为合法公民，所有个人必须自行买保险;

5、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管理人员指挥;

6、对甲方材料做到按需使用，不得浪费，如有合理，可以节约，要向甲方提出，如让甲方查出浪费材料，予以重罚;九工期延误如重大设计变更，因气候影像较大，停电，时间则相应顺延;

十、违约责任乙方施工人员必须戴好安全帽，上班时不得喝酒、打架、聚会闹事，发现一次相关事件由相关人员负责，并且甲方对乙方进行经济处罚500次;十

一、质量管理质量等级，合格，乙方必须按甲方的技术方案和规程进行施工;十

二、施工安全、施工生产目标承诺

1、杜绝重大安全事故，事故后果由乙方承担;

2、杜绝设备、火灾事故;

3、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十

三、合同有效期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盖章之日生效，在乙方完成合同的工作内容及工程款付清后自动废止，本合同书条款双方必须严格执行，如有违反本合同书条款的由责任方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十

四、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解决不成，可到当地法院仲裁;十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由甲方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包建筑工程合同 建设工程合作承包合同篇十一**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甲方与乙方原于\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劳务承包合同，现经双方协商同意，该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_\_\_\_\_日予以解除,乙方提前撤出施工现场,本着坦诚真挚、相互理解、及时快速解决问题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结算、解除合同、撤场协议：\_\_\_\_\_\_\_\_\_\_\_\_\_\_\_\_\_

一、经双方核实，截止目前乙方共完成工程总价款\_\_\_\_\_万元，详见附表~已完成工程量计价表。

二、经双方对上述费用进行核算统计，截止\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甲方应付乙方款项共计\_\_\_\_\_万元，该款项已充分考虑并包含了乙方因工程施工、生活建设、工程变更、误工损失、违约条款约定等各种费用，对此乙方无任何异议，乙方不再提出其他任何费用要求。

三、项目施工过程中甲方已累计支付乙方各项款项计\_\_\_\_\_万元，详见附表~已支付费用清单表。现甲方尚欠乙方款项(扣除合同约定的已完成工程的质量保修金后)计\_\_\_\_\_万元。本协议签字日后甲方向乙方分付清欠款\_\_\_\_\_万元，至此所欠款项全部付清，双方再无任何债权债务关系，甲方不承担一切与乙方及乙方所属班组人员的纠纷。

四、合同解除并不免除乙方对已施工部分的工程质量责任。

五、合同解除后，乙方应于日内退出工程现场并移交甲方所提供的生产工器具、设备、材料及生活用品等，不得以任何理由滞留、干扰工程的后续施工，否则应承担拖延费元/日。

六、本协议由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协议文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_\_(盖章)乙方：\_\_\_\_\_\_\_\_\_\_\_\_\_\_\_\_\_(盖章)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盖章)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盖章)

\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日

**承包建筑工程合同 建设工程合作承包合同篇十二**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

贷款方：\_\_\_\_\_\_\_\_\_

借款方：\_\_\_\_\_\_\_\_\_

根据国家规定，借款方为进行基本建设所需贷款，经贷款方审查发放。为明确双方责任，恪守信用，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借款用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借款金额借款方向贷款方借款人民币\_\_\_\_\_元。预计用款为\_\_\_年\_\_\_元;\_\_\_年\_\_\_元;\_\_\_年\_\_\_元;\_\_\_年\_\_\_元;\_\_\_年\_\_\_元;\_\_\_年\_\_\_元。

第三条借款利率自支用贷款之日起，按实际支用数计算利息，并计算复利。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内，年息为\_\_%。借款方如果不按期归还贷款，逾期部分加收利率20%。

第四条借款期限借款方保证从\_\_\_年\_\_\_月起至\_\_\_年\_\_\_月止，用国家规定的还款资金偿还全部贷款。预定为\_\_\_年\_\_\_元;\_\_\_年\_\_\_元;\_\_\_年\_\_\_元;\_\_\_年\_\_\_元;\_\_\_年\_\_\_元;\_\_\_年\_\_\_元，贷款逾期不还的部分，贷款方有权追回贷款，或者商请借款单位的其他开户银行代为扣款清偿。

第五条因国家调整计划、产品价格、税率，以及修正概算等原因，需要变更合同条款时，由双方签订变更合同的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六条贷款方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供应资金。因贷款方责任未按期提供贷款，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与银行规定的加收借款方罚息计算相同。

第七条贷款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经营管理、计划执行、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借款方应提供有关的统计、会计报表及资料。

借款方如果不按合同规定使用贷款，贷款方有权收回部分贷款，并对违约使用部分按照银行规定加收罚息。借款方提前还款的，应按规定减收利息。

第八条本合同条款以外的其他事项，双方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办理。

第九条本合同经过签章后生效，贷款本息全部清偿后失效。本合同一式五份，签章各方各执一份，报送主管部门、总行、分行各一份。

借款方：\_\_\_\_\_贷款方：\_\_\_\_\_

负责人：\_\_\_\_\_负责人：\_\_\_\_\_

地址：\_\_\_\_\_地址：\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签约地点：\_\_\_\_\_\_\_\_

**承包建筑工程合同 建设工程合作承包合同篇十三**

借款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码：\_\_\_\_\_\_\_\_电话：\_\_\_\_\_\_\_\_

贷款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码：\_\_\_\_\_\_\_\_电话：\_\_\_\_\_\_\_\_

根据国家法律规定，借款方为进行基本建设所需贷款，经贷款方审查发放。为明确双方责任，恪守信用，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借款用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借款金额：借款方向贷款方借款人民币\_\_\_\_(大写)元。预计用款为一年\_\_\_\_元;\_\_\_\_年\_\_\_\_元;\_\_\_\_年\_\_\_\_元;\_\_\_\_年\_\_\_\_元;\_\_\_\_年\_\_\_\_元;

第三条借款利率：自支用贷款之日起，按实际支用数计算利息，并计算复利。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